

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2021年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日暂定为2022年4月26日，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由于对公司2020年度大额成本预付款项的实际用途，多数客户和供应商拒绝配合业务穿透；对于上海锦阜投资资金的最终去向，对方拒绝进行资金流水的穿透；对客户和供应商的函证会计师未收到回函，以及访谈比例未达到会计师要求等，2020年度无法表示意见尚未消除，最终是否能够消除公司认为具有重大不确定性，公司有可能存在因出现《上市规则》第10.3.10规定事项而导致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的情形，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

因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存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0.3.1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的情形，其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股票自2021年4月30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具体详见《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公司股票停牌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1-058）。

二、审计工作的进展情况

1、货币资金函证

会计师获取了2020年度未能函证的32个银行账户的对账单及函证地址，实施了函证程序，其中已发出银行账户询证函27个，未发出银行询证函5个（未发出原因为：（1）因账户为支付平台（PAYPAL）账户无需实施函证2个，（2）因

银行账户已于2020年及以前年度注销无法函证2个，（3）因会计记录错误实际不存在的银行账户1个）。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会计师已收到回函25个，未收到回函2个，未回函金额约7.5万元。

2、大额成本及预付款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因部分供应商客户尚无法取得联系或不予配合会计师的访谈及函证工作，且有多数客户和供应商，拒绝回应公司针对相关业务进行最终穿透的要求，以至于审计机构要求的相关证据的取得存在不确定性。对于该项无法表示意见事项暂未消除，对于后续是否能够消除公司认为具有重大不确定性。

3、其他应收款及关联资金占用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与其他应收款实际用途和交易实质相关的法律意见书尚未取得，相关函证尚未回函，访谈比例尚未达到年审会计师的要求，对于该项无法表示意见事项暂未消除，无法表示意见最终是否能够消除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4、上海锦阜投资及其会计处理

截止公告披露日，对于上海锦阜投资资金的最终去向，年审审计机构要求的资金流水穿透的审计证据对方拒绝提供，该项无法表示意见暂未消除。综上所述，该项无法表示意见事项最终是否能够消除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5、BBHI商誉减值恰当性

2020年审计报告中针对公司在收购Blackbird Hypersonic Investments Ltd.（简称“BBHI”）产生商誉562,767.72万元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事项的无法表示审计意见，公司在2021年的年报审计过程中聘请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对于2020年度公司计提BBHI公司的商誉减值准备进行资产评估，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评估基础工作已经完成，最终的评估报告正在审核过程中。对于该评估报告是否能够按时出具以及评估结果是否符合审计机构要求，公司目前无法判断。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项无法表示意见暂未消除，对于该项无法表示意见是否能消除，公司无法进行估计，以审计机构的审计意见为准。

6、内部控制缺陷

2020年审计报告中，对于公司内控可能出现的重大缺陷，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大股东及关联方与公司间的资金往来进行了进一步规范和限制；制定了《反舞弊管理制度》，更好地规范和约束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中级管理人员为主的全

体员工的工作行为；完善财务支付流程，财务人员在付款过程中，提高职业警惕，对于大额支付的供应商款项，增加内审部审批环节，保障资金支出的安全，防范资金再次被大股东占用；同时，公司及时更新现有法律法规库并加强学习，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水平，完善各项制度，提高内控水平。向年报审计师提供了更新后的公司的相关内控制度。截止公告披露日，年审审计机构正在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审计，由于审计工作尚未完成，该项无法表示意见尚未消除。对于该项无法表示意见是否能够消除，以审计机构的审计意见为准。

三、公司股票可能触及的终止上市的情形

根据《上市规则》第10.3.10条规定，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10.3.1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首个会计年度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深交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

(1) 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

(2) 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3) 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4) 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

(5) 虽符合第 10.3.6 条的规定，但未在规定期限内向本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6) 因不符合第 10.3.6 条的规定，其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未被本所审核同意。

公司因第 10.3.1 条第一款第四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出现前款第四项至第六项情形或者实际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指标相应年度的次一年度出现前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的，本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

目前，会计师尚未就2020年度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获取到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对相关事项是否已消除尚无法发表明确审计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最终是否能够消除具有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存在较高的退市风险。

四、其他提示说明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正在进行中，公司2021年年度业绩预告可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2-011）。

公司2021年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日暂定为2022年4月26日，最终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1年年度报告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一日